

证券代码：300833

证券简称：浩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0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23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17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请见附件 1)。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莲运一横路 18 号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拟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2）
5.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3	修订《独立董事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4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5	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6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7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8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9	修订《控股股东行为规范》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10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11	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12	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强调事项：

(1) 上述议案 4.00、5.01、5.02 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议案 5 需逐项表决。其他议案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2)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 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 1)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在 2025 年 12 月 22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来信请寄：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莲运一横路 18 号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收）；邮编：511450（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二) 现场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22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00。

(三) 现场登记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莲运一横路 18 号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 注意事项：

1.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即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 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2。

五、备查文件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3. 《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5.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5.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5.03	修订《独立董事制度》	√			
5.04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5.05	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	√			
5.06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5.07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5.08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5.09	修订《控股股东行为规范》	√			

5.10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			
5.11	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5.12	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件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实际持股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的数量为准)

委托股东股票账号:

委托股东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有效期:

年 月 日

附注:

1. 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2. 授权委托书对上述投票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表决意见栏目内以“√”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3. 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的，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4. 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833

2、投票简称:浩洋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3: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本公司参加	备注